

证券代码：832399

证券简称：宁波公运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宁波公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4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远栋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王建平先生、宋彦玲女士、吕晶先生、郑海波先生、杨立君先生、陈剑波先生、娄伟国先生、吕孝双女士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董事王玉忠先生因个人原因，委托董事叶晋盛先生出席并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与会董事无需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与会董事无需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与会董事无需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宁波公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2）及《宁波公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与会董事无需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与会董事无需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议案内容：

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68,145,394.73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35,033,579.6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891,599,394.92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827,783,260.33 元。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259,867,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90,953,450.00 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宁波公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与会董事无需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银行委托理财及国债逆回购投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使用和保障公司资金流动性、安全性的前提下，合理利用自有阶段性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及国债逆回购产品，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上述产品为低风险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总额合计不超过 15,000 万元（含 15,000 万元），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本次投资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授权公司总经理在该额度和期限内进行结构性存款及国债逆回购投资的具体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宁波公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及购买国债逆回购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与会董事无需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确定其 2023 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另外，根据公司同行业公司支付的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报酬的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业务量，确定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度审计报酬总计为 105.00 万元人民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与会董事无需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定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下午 15:00 时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与会董事无需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宁波公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宁波公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

